

证券代码：430761

证券简称：升禾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3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楼A1号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全知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781,07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7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041,98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4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（更正后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广西证监局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对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，公司存在 2020 年度收入确认不准确的情形。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经过审慎核查，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修改了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度审计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4,395,0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0%；反对股数 375,9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8%；弃权股数 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修改了 2020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拟对年度报告中相应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8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（2022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4,449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9%；反对股数 32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9%；弃权股数 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2020）20 号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规定，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，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金额产生影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4,449,9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9%；反对股数 321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9%；弃权股数 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西璟开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罗厚华、李慕婵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除延期召开的通知存在瑕疵外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因此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8 日